

2018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泰宁县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12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1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5-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7-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0
九、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20-21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21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1-3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2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25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26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2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28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32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2-3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3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的法律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二）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三）指导和管理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监督稽查工作；（四）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各项建设用地和各项建设工程的规划管理工作，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五）组织对城市规划实施的检查、查处违法行为，承担有关城乡规划的行政复议申请；（六）指导和管理全县城市规划区内的园林绿化、县级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等。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局包括 9 个办公股室及 8 个下属单位，下属单位单独编制 2018 年部门决算。其中：列入泰宁县住建局本部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泰宁县住建局	17	16

三、工作总结

一年来，我局全面打响“三战役一行动”（环保督查、防范金融风险、脱贫攻坚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及创城攻坚战。5个乡镇简易垃圾填埋场及赤坑垄垃圾填埋场等环保督查问题整改到位，城乡垃圾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稳步提升；有效化解丹霞系列地产金融风险，防止农民工讨薪、群众上访等维稳事件发生；精准帮扶挂包村杉城镇调村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实现脱贫；全面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力整顿建筑市场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创城攻坚如火如荼，集中力量破解了城市乱停车、乱摆摊、乱种菜、乱搭盖等一批城市管理顽疾，城市“颜值”不断刷新。

一年来，我局以“五比五晒”项目竞赛为抓手，按照“城市双修”标准，扎实开展“为民办实事”，努力完善民生基础短板，促进城市更加宜居宜游，累计完成投资9.28亿元，超年计划22.8%。随着湖缘大桥、西内环路、湖缘南路、五元路等一批市政道路建成通车，县总医院、御品苑（二期）、御景园等一批重点项目动工建设，城西新城开发规模显现，城市面貌绽放新颜。大力招商引资，新引进2家二级资质建筑企业，我县二级资质企业达到6家，建筑企业共计47家，全县完成建筑业产值33.18亿

元，同比增长 22.45%，完成房地产销售面积 5.6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2.17%，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建筑企业贡献税源作用不断凸显。2018 年，我局荣膺全市宜居环境（村镇建设）工作先进单位，城监大队、环卫所获评市级文明单位。

一年来的主要工作和成效是：

一、着眼县域全局谋发展，提升规划水平

始终立足旅游县城发展实际，邀请大师和专业团队高标准、高水平编制泰宁城市规划，努力发挥规划服务城市发展作用。**一是继续完善规划体系。**在县域总规蓝本基础上，编制完成《泰宁县东洲 A-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泰宁县原金湖宾馆周边控制性详细规划》及《泰宁县城市开发边界专项规划》等专项规划，城市规划体系进一步完善。**二是完善城市功能配套。**响应城市交通发展需要，委托南京市城市与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泰宁县中心城区近期交通提升规划》，逐步分期启动城区道路交通梳理、渠化整治、人机分离和城市公交岗亭改造建设，理顺城市交通秩序。委托厦门市建盟设计集团编制《泰宁县旅游基础设施专项规划》、《泰宁县城城区公共服务专项规划》，委托福建工大建筑设计院编制《泰宁县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为泰宁旅游转型升级提供规划支持与指导。**三是突出规划服务作用。**委托

高水平、高资质的设计院实施三涧湾仿古商业街、泰宁院子等重大项目设计，为县总医院、水南小学等一批公共服务设施迁建选址提供规划服务，邀请专家论证，把好建设项目规划竣工(含附属设施)验收关，严格建房规划验收标准，为城市铸造历史、打造精品。

二、关注基础短板惠民生，完善市政设施

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集中力量解决群众反映强烈、民生关注度高的基础短板问题，倾心尽力改善人民生活，促进城市功能更完善。**优化道路通行环境**，新（改）建湖缘南路、西内环路、五元路及城西“三路一桥”及临街背巷等一批市政道路 3.8 公里，实施“人机分离”，在水南街、金湖东路、四中等路段两侧安装人机分离隔离栏。加强城区各主街道路障、配电箱、环网柜等公用设施优化、迁移，如实施状元文化广场配电箱迁移工程、道路绿化中分带改造工程，零公里交叉路口优化改造工程等。**推进各类管网建设**，完成古城片区、富民片区、张家坊片区、北洲片区、民主街及新建道路管网配套建设，新（改）建污水管网 15.2 公里，供水管网 6.8 公里，铺设天然气管网 9.5 公里。**增加公共停车泊位**，实施南禅公共停车场二期、原武警中队停车场二期、金城广场、公安宿舍等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增停车位 570 个。**推动城区公厕建设**，改造迎宾大道、张家坊农贸

市场、侨联、国中公厕 4 座，新建三里亭公厕 1 座。**实施路灯安装工程**，在岭上街、城步路、前坊街、红卫巷及临街背巷等路段安装路灯 220 盏。**开展市政零星修缮**，完成松光巷、青廉巷等背街小巷道路修复 460 米，硬化 3000 平方米，修复水南街、金乾小区、职中垄、迎宾路等处破损的路面、盖板、井盖、地砖、路沿石、塌方口、围墙等市政设施 80 余处，完成中医院门口、同心桥（南桥）两侧沥青路面修补等。

三、打造重要节点绽新颜，提升城市景观

依托现有的“三河六岸”城市景园体系，加强城市景观设计，实施三大提升工程，刷新城市“颜值”。**一是推进重要节点提升工程**，在高速路口、进城主街道、金溪两岸等重要节点，实施零公里交叉路口景观提升、杉阳大道景观提升、开泰路步栈道建设及青云路拓宽改造及景观提升等工程，同时安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创城公益广告 600 个，提升进城“第一眼”。**二是推进园林绿化提升工程**，实施北洲政法公园、金城广场、上戈玉兰园等城市公园建设，完成尚书巷路上、北州桥两侧、交警转盘、杉津桥头等处花化彩化工程，种植鲜花、凌霄、月季等花化植物，新增绿化面积 1.42 万平方米，种植鲜花 39 万余株，城区绿化覆盖率达 45.4%，人均绿地面积达

24.58 平方米。三是推进古城夜景提升工程，在尚书第建筑群、进士巷、红军街等处安装地面互动投影灯、图片投影灯等 8 套、雾森夜景 150 米，尚书第建筑群射灯约 70 盏，实施杉津桥至张家坊沿河两岸夜景提升工程，已完成方案设计，力求在灯景交融间展现泰宁古色魅力。

四、聚焦重点难点推改革，提高城管效率

全面深化城市管理体制改革，加强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加快推进环卫市场化建设，在助推创城工作中不断提高城市管理效率。一是建立健全相关法规。探索出台《泰宁县城城区建筑外立面装修管理暂行规定》

《泰宁县古城保护管理条例》等一系列城市管理制度，逐步构建更加完善的城市管理法律体系，实现有法可依。二是提升城市执法水平。深入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落实《福建省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加强依法执法，提高执法效率。深化整治占道经营、流动摊贩、私挖乱种等市容乱象，共立案处罚各类违法行为 191 起，结案 184 起，拆除“两违” 25.6 万平方米，超年度目标任务 21.88%，市容面貌显著提升。三是搭建“数字城管”平台。建立泰宁县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城市管理模式现代化转型，达到资源信息共享的目的，搭建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该项目

总造价约 370，已完成招投标，预计 2019 年 6 月建成投入使用。**四是加强市容环卫保洁。**加快推进环卫市场化及垃圾分类试点工作，扎实开展餐厨垃圾无害化处理。城区卫生保洁面积扩大至 98.5 万平方米，累计清运陈年垃圾近 280 吨，清洗路面近 300 万平方米。

五、加快住房建设强保障，稳控房地产市场

深化住房制度改革，立足我县房地产市场房源不足、房价增长趋快的实际，大力推进房地产市场开发建设，缓解供需矛盾。**一是加快推进房地产开发。**御品苑二期、泰和华府、丹霞美地二期、外贸安置小区等新楼盘基本完工，新增房源千余套，新推出朝京华庭、御景园、迎宾小区二期等楼盘均已开工建设，同时大力整顿二手房交易市场，有效稳控房价上涨过快问题。**二是加强保障性住房管理。**做好人才公租房配租工作，2018 年分配人才公租房两批，配租房源 28 套，涉及 53 户，加强廉租房和经济适用房租户审核和资产管理，目前我县政府投资建设公租房 656 套，已全部分配到位，分配率 100%。**三是提升物业管理水平。**督促物业小区配合社区加强管理，指导财富广场、迎宾安置小区、政府宿舍小区、松花花园等 9 个小区成立了业主委员会，探索出台《泰宁县住宅

小区物业(业主)管理专项奖励资金管理办法》，每年投入 20 万元开展物业小区评比，给予优胜者奖励。

六、改善人居环境抓整治，促进乡村振兴

扎实开展“一革命四行动”，加快实施“乡村振兴发展战略”。一是**实施美丽乡村建设**。我县共有杉城镇调坑村、朱口镇南坑村、下渠乡大坑村等 12 个村庄纳入全省“千村整治、百村示范”工程，全面开展村容村貌整治提升、裸房整治、综合治理行动，乡村环境更加靓丽。二是**开展农村污水垃圾治理行动**。实施 19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垃圾治理，对村庄沟渠垃圾、杂物清理整治，实施“改水改厕”工程（旱厕改水厕）33 座，完成 3649 户“三格化粪池”新建改造，使全县 85%以上行政村污水得到有效治理。三是**提升村建规划水平**。因地制宜不搞“一刀切”，坚持“留白 留绿 留旧 留文 留魂”，使村庄规划真正能看得懂、用得上，积极融入乡土特色民俗文化，提炼本土符号，打造出了开善乡鱼源村、上青乡永兴村等一批精品村庄。

七、持续自身建设强队伍，优化城建服务

打铁必须自身硬！我局始终恪守城建工作职责，切实做到政治方向坚定、履职尽责有效、自身建设扎实。一是**坚定提高政治站位**。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积极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

育，引导和促进广大干部职工树牢“四个自信”，坚定“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民主集中制、“三会一课”，强化党员干部教育管理，旗帜鲜明讲政治，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二是依法加强行业监管。**扎实履行住建行业监管职责，依法加强建筑市场、安全生产、工程质量、房地产市场等领域管理，科学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责任，全年共开展市政公用行业安全生产大检查、村镇建设工作检查等各类行业检查 10 余次，努力创造公平公正、规范有序、安全稳定的城建行业环境。**三是大力开展效能建设。**积极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作风，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各项审批的办理时限由法定的 20 天，压缩至 5 天，推行“并审联批”制度，开通网上审批渠道，倡导微笑服务，服务窗口印发《办事指南》，努力为群众提供最贴心的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科目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10,040.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	488.39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60.7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05.79
		十二、农林水支出	181.5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85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040.59	本年支出合计	9,940.5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00.00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00.00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0.00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00.00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0.00
		经营结余	
合计	10,440.59	合计	10,440.59

二、收入决算表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合计	10,040.59	10,040.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60.72	1,860.72					
21103			污染防治	1,860.72	1,860.72					
2110302			水体	1,860.72	1,860.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05.79	4,905.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0.48	580.48					
2120101			行政运行	201.44	201.4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9.04	379.0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3.60	803.6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3.60	803.6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920.00	2,9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920.00	2,9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1.81	291.81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1.81	291.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88	169.8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1.94	71.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9.48	8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8.46	8.4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00	137.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00	13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	3.0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	3.02					
213			农林水支出	181.51	181.51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1.51	181.51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1.51	181.51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859.00	2,859.0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2,859.00	2,859.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2,859.00	2,8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223.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57	223.5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3.00	2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95	22.9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7.62	177.62					
---------	-------------	--------	--------	--	--	--	--	--

三、支出决算表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合计	9,940.59	323.50	9,617.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60.72		1,860.72		
21103			污染防治	1,860.72		1,860.72		
2110302			水体	1,860.72		1,860.7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05.79	313.50	4,492.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80.48	243.18	337.30		
2120101			行政运行	201.44	201.4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9.04	41.74	337.3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3.60	6.10	797.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3.60	6.10	797.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20.00		2,82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20.00		2,82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1.81	61.20	230.6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1.81	61.20	230.6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88		169.8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1.94		71.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9.48		8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8.46		8.4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00		137.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00		13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	3.0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	3.02			
213			农林水支出	181.51		181.51		
21366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81.51		181.51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1.51		181.51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859.00		2,859.00		
22001			国土资源事务	2,859.00		2,859.00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2,859.00		2,85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223.5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23.57		223.57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3.00		2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95		22.9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7.62		177.62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52.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88.39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1,860.72	1,860.72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805.79	4,498.91	306.88
		十二、农林水支出	181.51		181.5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2,859.00	2,85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3.57	223.5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040.59	本年支出合计	9,940.59	9,452.20	488.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0.00	50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0.00	基本支出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00.00	500.00	
总计	10,440.59	总计	10,440.59	9,952.20	488.3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452.20	323.50	9,128.7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10.00	
2110302			水体	1,860.72		1,860.72
2120101			行政运行	201.44	201.4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79.04	41.74	337.3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03.60	6.10	797.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20.00		2,82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91.81	61.20	230.6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	3.02	
2200199			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	2,859.00		2,859.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23.00		23.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95		22.95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7.62		177.6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9,452.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9,128.71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项 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23.50	228.40	95.1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8.40	228.40	
30101	基本工资	59.77	59.77	
30102	津贴补贴	35.17	35.17	
30103	奖金	59.12	59.12	
30106	伙食补助费	6.49	6.49	
30107	绩效工资	1.09	1.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62	13.6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2	6.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	1.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37	18.3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82	25.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10		95.10
30201	办公费	6.69		6.69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4		0.24
30205	水费	0.54		0.54
30206	电费	4.42		4.42
30207	邮电费	6.89		6.89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6.09		6.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1.20		61.2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62		0.62
30216	培训费	0.3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11		8.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488.39	488.39		488.3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1.94	71.94		71.94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89.48	89.48		89.48
2120807			廉租住房支出	8.46	8.46		8.4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00	137.00		137.00
2136601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181.51	181.51		181.51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项 目	行次	统计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一) 支出合计	2	8.11	(一) 行政单位	2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5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7	3
3. 公务接待费	7	8.1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8.11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9	
其中: 外事接待费	9		3. 机要通信用车	3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5. 执法执勤用车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8. 其他用车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二)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 套)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66	(三) 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 套)	37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794		39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1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货物	2	6.12	6.12	6.12				6.12	6.12	6.12			
工程	3												
服务	4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泰宁县住建局年初结转和结余 400.00 万元, 本年收入 10,040.59 万元, 本年支出 9,940.59 万元,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 结余分配 0.0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0.00 万元。

（一）2018 年收入 10,040.5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9282.80 万元，减少 48.04%，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0,040.5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488.39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18 年支出 9,940.59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减少 8982.80 万元，减少 47.4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23.5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28.40 万元，公用支出 95.10 万元。

2. 项目支出 9,617.0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452.2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190.45 万元，下降 35.45%，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32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330.54万元，下降82.8%。主要原因是下属7个单位2018年度从局本部分离单独做决算。其中：

1、2019999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1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城市建设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2、2120101行政运行支出201.44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1061.48万元，增长84%，主要原因为行政运行安排支出增加。

3、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41.74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59.03万元，下降58.5%，主要原因为下属7个单位2018年度从局本部分离单独做决算。

4、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6.1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减0万元，原因为城乡规划管理支出未变动。

5、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3.02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6.98万元，增长69.8%，原因为城乡社区规划设计支出增加。

6、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61.2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61.2万元，增长100%，原因为城区污水垃圾处理支出增加。

（二）项目支出9128.7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859.9万元，下降29.71%。主要原因是部分城建项目移至丹霞城投公司建设。

1、2110302水体支出1860.72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330.72万元，增长21.6%，原因为城区污水、垃圾处理费增加。

2、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337.3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2.3万元，增长0.68%，主要原因为市政零星工程支出增加。

3、2120201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797.5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684.6万元，下降46.19%，主要原因为部分城建项目移至丹霞城投公司建设。

4、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2820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3180万元，下降53%，主要原因为部分城建项目移至丹霞城投公司建设。

5、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230.62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230.62万元，增长100%，原因为城区污水、垃圾处理支出增加。

6、2200199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2859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增加2859万元，增加100%，原因为新增城建项目支出。

7、2210103棚户区改造支出23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1327万元，下降98.3%，主要原因为棚户区改造项目减少。

8、2210105农村危房改造22.95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减少16.56万元，下降41.9%，原因为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减少。

9、2210199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177.62万元，比2017年决算数下降1160.38万元，下降86.7%，主要原因为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488.3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92.35万元，下降88.59%，具体情况如下：

1、21208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89.48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减少19.68万元，下降18.02%。主要原因为农村三格化粪池建设支出直接由财政拨入各乡镇。

2、2120807廉租房支出8.46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减少291.54万元，下降97.18%。主要原因为2018年廉租房建设规模大幅度下降。

3、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安排的支出137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减少504万元，下降78.6%，主要原因为城建项目移至丹霞城投公司建设。

4、2136601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181.51万元，较2017年增加181.5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城建零星建设工程项目增加。

5、2120803城市建设支出71.94万元，较2017年决算数增加71.9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为城建零星建设工程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3.5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28.40 万 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95.10 万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11 万元，同比下降 53.36%。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2018 年本单位组织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与 2017 年相比，因公出国（境）经

费支出增长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与 2017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费和运行费分别下降 0%，主要 2017 年与 2018 年没有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 8.11 万元。主要用于城建客商、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66 批次、接待总人数 794。与 2017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24.98%，主要是：主要是：单位经费缩减、严格控制招待人数、标准。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共对 2018 年保障房专项支出项目及招商引资、城管办业务费等部门预算项目 2 个项目绩效实施绩效监控，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42.6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住房保障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住房保障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23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经评价核验，2018 年保障性住房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时效目标：经核验，所有项目均在 2018 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 100%。

2、成本目标：230 万元预算保障性住房经费用于保障性支出，目标完成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1、城乡建设布局存在失衡。虽名为城乡建设局，但由于受历史因素影响，多年来我局建设工作侧重点一直都在城区，对农村建设、乡镇建设投入极其有限，致使小城镇建设、农村基础设施改造成效甚微，农村“双改”任重道远。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费不足。虽然近年来城市面貌得到了大幅改善，全县建设投入呈现了较快增长。但建设经费投入不足使得城市建设在后续推进上存在困难。

3、项目建设完成后的后续管理任务艰巨。为促进创全国文明县城工作，全县大力开展“三化两拆两改”工作，城市面貌焕然一新，改造后小区的绿化、路面、下水、环卫等基础设施得以完善。但由于没有相应的后期管理制度或规定，从而缺乏对改造成果的有效保护和管理，随意破坏、损毁等现象经常发生。

4、产出和效益方面。完成绩效目标时间滞后、实施效果和满意度还有提升空间；资金安排未能按照部门任务、发展方向和政策需求分配。开展监督检查不够及时主动。

下一步改进措施：1、注重质量，提升部门绩效水平。
2、注重项目目标管理，运用科学的指标体系，客观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果，并通过评价结果反馈，自觉采取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规范财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权重	自评得分
投入	资金落实	成本控制率	成本控制率 A=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项目概算或当年预算数。A≤100%得满分，100%<A≤105%时，得分为此项指标满分-100×(A-100%)（如：A=102.8%，此项指标权重4分，则得分为4-2.8=1.2分），A>105%时不得分。	5.0	5.0
		资金到位率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资金到位率大于90%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总额。	5.0	5.0
		资金使用率	①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资金使用率大于95%的得满分，每少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使用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施单位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	5.0	5.0
过程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一项不符合扣一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产出与效益	资金使用管理	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严格按照管理制度执行得满分，每违反一条管理制度扣1分，扣完为止。	5.0	5.0
		项目质量可控性	①是否具有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一项不符合扣2.5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一项不符合扣2分，严重的此项完全不得分。	5.0	5.0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是否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无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此项不得分。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但有1处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5.0	5.0
		项目资金安全性	①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第一项不符合扣2分，第二项存在截留、挤占、挪用扣3分。	5.0	5.0
	产出数量	抽查产品批次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标准：控制数	5.0	5.0
		质量分析会的企业参加人数	计算方法：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统计	5.0	5.0
	产出质量	研究经费增长率	计算方法：当年投入研究经费增长额/上年投入研究经费总额*100%标准：控制数	5.0	5.0
		研究人员稳定率	计算方法：（科研年初人数-因非客观因素离开人数）/科研年初人数*100%标准：控制数	5.0	5.0
	经济效益	财政资金杠杆系数	计算方法：用于资助困难学生非财政资金（获得慈善基金、商会和校友个人的支持等）总金额÷财政资金总投入	5.0	5.0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覆盖面	计算方法：实际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应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人数*101%	5.0	5.0
	社会效益	水利工程的合格率	计算方法：（符合标准的水利工程/总的水利工程）*100%	5.0	5.0
		工程运行故障发生次数	计算方法：工程运行过程中发生故障在当年总出现的总次数	5.0	5.0
	可持续效益	可持续发展	居民住房得到保障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达90%以上	5	5

（三）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绩效自评表

预算金额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2.6	100	12.6	100	0	

目标完成情况	为年初绩效目标安排完成全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设计、村建规划，使得城市规划水平稳步提高，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城市管理水平有效提升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城市建设招商引资 4.1 万元、村建规划费 2 万元、城管办金湖路护栏维护经费 6.5 万元。
存在主要问题	1、城乡建设布局存在失衡。虽名为城乡建设局，但由于受历史因素影响，多年来我局建设工作侧重点一直都在城区，对农村建设、乡镇建设投入极其有限，致使小城镇建设、农村基础设施改造成效甚微，农村“双改”任重道远。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经费不足。虽然近年来城市面貌得到了大幅改善，全县建设投入呈现了较快增长。但建设经费投入不足使得城市建设在后续推进上存在困难。 3、项目建设完成后的后续管理任务艰巨。为促进创全国文明县城工作，全县大力开展“三化两拆两改”工作，城市面貌焕然一新，改造后小区的绿化、路面、下水、环卫等基础设施得以完善。但由于没有相应的后期管理制度或规定，从而缺乏对改造成果的有效保护和管理，随意破坏、损毁等现象经常发生。 4、产出和效益方面。完成绩效目标时间滞后、实施效果和满意度还有提升空间；资金安排未能按照部门任务、发展方向和政策需求分配。开展监督检查不够及时主动。
相关意见建议	1、注重质量，提升部门绩效水平。2、注重项目目标管理，运用科学的指标体系，客观评价财政资金使用效果，并通过评价结果反馈，自觉采取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3、规范财务处理，提高财务信息质量。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8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144.13万元下降34%，主要是：压缩办公用品采购、用车、招待、出差等公务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